

##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基礎建設零售債券



公開認購期:

## 由2024年11月26日(上午9時)至2024年12月6日(下午2時)

發行人代表:

聯席安排行與聯席牽頭行:



HONG KONG MONETARY AUTHORITY 香港金融管理局







發行通函

-



計劃通函

詳情請向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、中央結算及交收系統的結算參與者或託管商參與者或配售銀行查詢。香港特區政府債券網站www.hkgb.gov.hk載有獲委任的配售銀行(包括同時獲委任作市場莊家的配售銀行)名單。

**免責聲明及重要事項:投資涉及風險。**基礎建設零售債券將根據於2024年9月30日刊發的計劃通函中描述的基礎建設債券計劃發行。當你決定是否申請任何基礎建設零售債券前,務必細閱電子版的計劃通函以及於2024年 11月26日刊發的電子版發行通函。你可於香港特區政府債券網站(www.hkgb.gov.hk)閱覽電子版的計劃通函及發行通函。**香港特區政府不會提供計劃通函或發行通函的印刷本。**發行通函會就基礎建設零售債券補充在 計劃通函中所述的條款。你申請認購香港特區政府的基礎建設零售債券,須<u>純粹</u>根據在計劃通函及發行通函中所提供的資料,而<u>非</u>根據本廣告。本廣告並非發債章程或發債通函,亦非要約或引取認購任何基礎建設零售 債券的邀請。

本廣告不得在香港以外地區分發。本廣告由香港特區政府發出。香港特區政府對本廣告的發出及內容負責。